**2019年闽侯县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

2019年全县新增债务限额9.14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券4.13亿元，用于洪塘大桥拓宽改建工程项目县级承担1.66亿元、闽侯二桥0.42亿元、乌龙江大道（上街段）堤防工程0.45亿元、安置房工程0.94亿元、竹岐新区三号路道路工程0.28亿元、麦浦河0.38亿元；专项债券5亿元，用于甘蔗安置地收储项目0.7亿元、上街旗山湖项目1.8亿元、青口安置房收储项目2.11亿元、南通镇二期安置项目0.39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19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41.31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49.47亿元内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详见附表）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19年全县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9.13亿元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详见附表）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9.13亿元、由省级代为发行置换债券0亿元，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0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19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.91亿元（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详见附表）。